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4-094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 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11月29日，公司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国际工程中[2024]11714号），确定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人，以下简称新能源院）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院）组成的联合体为公司所属子公司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的中标方，项目中标金额为9,000万元。

由于新能源院是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新能源院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开招标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可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亦无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工商信息

名称：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东流顺沙路245号(未来科技城)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东流顺沙路245号(未来科技城)

法定代表人：褚景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558515062N

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新能源应用技术培训；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翻译服务；版权转让与代理服务；著作权代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软件开发；产品设计；零售机电设备及配件；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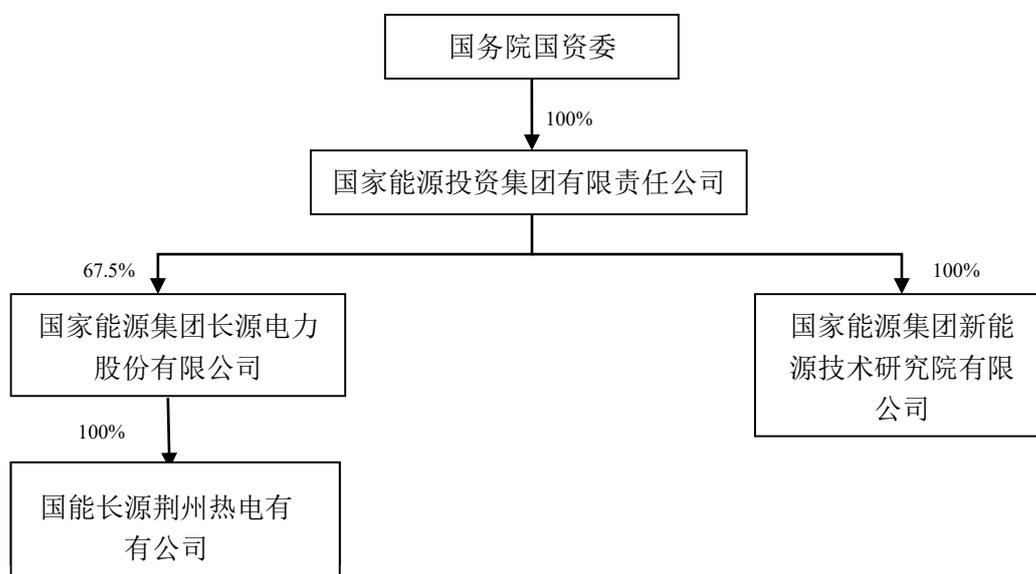
2. 关联方简介

新能源院于 2010 年成立于北京市未来科学城，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定位为智能化和新能源战略技术研究中心，作为国家能源集团前沿技术研究院，承担重大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和战略新兴技术开发。2021 年 3 月，新能源院与神华国华（北京）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整合，具备为能源行业科技研发、工程建设和生产运营提供“三位一体”服务的核心能力与独特优势。其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资产总额	62,289.15	253,632.98	248,802.35
净资产	42,163.20	-25,053.98	-23,847.48
营业收入	44,679.94	37,497.38	8,281.01
净利润	1,282.51	-1,206.50	-8,560.40

3. 关联关系图



新能源院是国家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构成公司关联方。荆州公司委托新能源院与中南院组成的联合体实施上述项目，构成本公司与新能源院之间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4. 关联方信用信息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核实，新能源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证监会相关法规要求。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标的为长源电力荆州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项目中标金额为 9,000 万元。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

五、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所涉及合同尚未签署。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的牵头方新能源院在燃煤电厂热力系统研究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可开展多种储能、储热技术的研究。在熔盐储热方面，进行了多种储热与发电耦合系统的建模计算，分析比较了不同方案的储热和储能效率，形成完整的熔盐抽汽储热系统技术方案，并通过专家论证。

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提高荆州公司一期机组一次调频和 AGC 性能，提高机组供热、发电灵活性，具有显著的环保和社会效益。上述项目工程完工后将形成固定资产。上述项目不会对公司当期资产、负债和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 63.92 亿元。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前，公司累计 12 个月内已发生但未达到审议和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如下：

所属单位	关联方	标的金额 (万元)	内容	日期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24.8	接受劳务	2024 年 11 月
合计		624.8		

八、其它

公司将就本次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和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 《中标通知书》（国际工程中[2024]11714 号）；
3.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